

介碩股份有限公司
「台榮太陽光電發電廠」
工程計畫地方說明會會議記錄

壹、會議時間：	114年8月8日(五) 上午11時00分
貳、會議地點：	大溪區美華市民活動中心(桃園市大溪區美山路一段660號)
參、會議主席：	李信達
肆、出席單位及人數：	(詳簽到表)
伍、主席或長官致詞：	(略)
陸、計畫說明事項：	<p>本案「台榮太陽光電發電廠」基地位於桃園市大溪區三層段三層小段2267地號1筆土地，已於113年7月30日取得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經濟部能源署)籌設計畫許可等相關機關核定公文，現為申請施工許可辦理工程計畫地方說明會。本案基礎採丁字水泥基樁深入土地約2至3米，基樁上組裝太陽光電板支撐架後安裝太陽光電模組板、直交流箱、高壓箱等箱體，接著開始機電配線工程，直到併聯及系統測試等驗收完成，現地廢材並不會遺留施工工材等雜物，案場施工相關告示牌將張貼於案場入口顯眼處，工程期間車輛的進出也會進行公告通知或派員指引動線，工程期間對外的路線主要以復興路一段進出，而案場運轉期間除安排人員進行維運、清潔工作，並無其他影響附近居民用路疑慮，於後續於20年約到期時，會先將地上設施拆除，將基樁從地上拔出，地面上僅會留存約直徑30公分的小圓孔，以最小影響原土地地貌進行拆除作業，並按照中央主管機關流程進行光電模組板回收程序，以上為本案地面型太陽光電開發工程之說明會，歡迎現場民眾有疑問請提出發言。</p>
柒、討論事項：	<p>Q1：簡單來說，你們設置這個地面型的太陽光電，會不會破壞到農地、是否會有汙染？ A1：國內現行使用之太陽能板組成元件主要以鋁框、玻璃、EVA膜與發電元件構成，本案所使用之矽晶太陽能電池為無毒元素，不會自行溶解，且面板都外層都以強化玻璃包覆嚴密，正常運作之下並不會造成土壤或水質汙染。</p> <p>Q2：損壞的光電板會如何做處理？ A2：太陽光電板廢棄後貯存、清除階段屬環境部公告之「一般事業廢棄物」，未來面臨退役或損毀之太陽能板皆需要依照環境部「廢太陽能板回收服務管理資訊系統」申請登記，按照該序號、型號、數量等資訊回報，才得以自行通知合法清除機構進行清運回收處理，請各位民眾放心。</p> <p>Q3：你們公司與地主簽約是簽幾年？ A3：本案地主為法人「台榮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榮公司)，本公司與台榮公司簽立20年土地租賃契約，並存在合法公證手續。</p> <p>Q4：是否有可能中途更換了土地所有權人，新地主有不願意承租的問題？ A4：本公司與台榮公司之土地租賃契約公證書中有明定，於租賃關係內，如台榮公司存在任何將本案土地進行出售、贈與之可能，皆應先通知本公司，且須確保仍依公證書契約之條件由公司繼續承租使用，受讓人不得異議，故可排除有後續所有權人不同意承租之疑慮。</p>

Q5：如果售電的年限到期，現地的設備會怎麼處理？

A5：屆時會由本公司安排人員進行現場勘測及配合當下合適之除役方式。基礎拆卸工作為檢查起重吊點、切割纜線、鬆脫、移除結構，而太陽光電板除役方式如上所述，將遵循環境部「廢太陽光電板回收服務管理資訊系統」申請登記，及請合法清除機構接手回收處理。

Q6：若後續居民對於光電有所疑慮，你們公司是否有專門的團隊來處理這些事情，是否時間一久就找不到負責單位？

Q6：本案自申設至完工流程皆需要經過相關主管機關核准，過程中都依規定登記在案，另緊急聯繫名冊亦會張貼於案場顯眼處，且案場於完工運作期間，皆會派員進行現場維運、清潔作業，案場內也會安裝監控系統，隨時監測發電設備是否發生異常，也感謝民眾們對於本公司案場的監督，讓太陽光電能源有進步的空間。

Q7：我們案場附近有幾間房子，後續會不會有光害或折射影響到住民？

A7：隨著各國注重綠能產業的影響與發展，市場上的太陽能板製造技術已隨之提升，目前新研發的塗層可以降低太陽能面板上反射之太陽光，除可讓太陽能電池吸收更多太陽光進而提高發電效率，一方面也大幅降低反光的可能性，且本案設計太陽能光電板之角度與鄰近住宅可能發生之反光角度相互避開，原則上以降低影響民眾生活之可能性。

Q8：後續維運清潔光電會如何清洗？

A8：光電板上較常見的髒汙為鳥糞、灰塵區多，且光電板上的鍍膜層不適合使用任何清潔劑進行清潔，所以後期維運團隊清洗光電板都僅會使用自來水，避免發生清潔劑影響土地或水質污染的可能。

Q9：近期因颱風影響到中南部一些光電案場，類似這樣的災防你們是否有防範措施？

A9：本案地面型光電之結構已經由結構師計算達到抗17級風之範圍，雖已降低發生災損導致造危險的可能性，但仍於發生類似災害之前，如中央氣象署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時，先行自主檢查模組支架固定情況、保持現場排水系統暢通、記錄災前影像，並確保現場人員全數撤離，災後得以進行評估，以安全為首要條件排除危害狀況，依序進行巡查設備是否有損壞，災後以加固作業避免相同情況再次發生。

捌、散會時間：	上午11時30分
---------	----------

介碩股份有限公司
 「台榮太陽光電發電廠」工程計畫地方說明會
 簽到表(非在地村里民)

會議主辦單位：	介碩股份有限公司
會議時間：	114年8月8日(五) 上午11時00分~(散會時間詳會議紀錄)
會議地點：	大溪區美華市民活動中心(桃園市大溪區美山路一段660號)

機關(構)/團體	職稱	姓名
經濟部能源署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議會		
立法委員		
市議員	陳吉文 副議長 趙俊	
市議員	李柏坊 秘書 陳雅萍	
大溪區公所		
警察局大溪分局	周國 蔡裕祥	
台榮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周忠平	
介碩股份有限公司	包世學 李仲 許馨春	
	吳宜軒 趙慧	

